

國立暨南國際大學 函

地址：545南投縣埔里鎮大學路1號
聯絡人：石純華
電話：(049)2910960 分機 2563

受文者：國立體育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7月26日

發文字號：暨校東字第108100428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中級印尼語課程海報、中級印尼語課程內容 (1081004281-0-0. jpg、
1081004281-0-1. pd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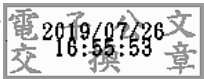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為培育東南亞語言人才，本校東南亞語言教育中心訂於
108年8月5日起假臺中市東協廣場(臺中市區綠川西街
135號)周邊教室辦理「108年度中級印尼語課程」，請協
助宣傳，並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委辦之「東南亞語言教育中心」計畫辦理。
- 二、檢附該中心「108年度中級印尼語課程」海報與課程內容各一份。
- 三、「108年度中級印尼語課程」課程期程為：108年8月5日至108年9月5日，該期間每週一至週五，9：00-16：00。
- 四、本課程請於108年8月4日(星期日)12點前完成報名，以下為課程報名方式：網路報名：<https://forms.gle/LgitLaNUPV4s9s5Q8>。
- 五、本課程為免費課程，惟需繳交保證金2,800元，修習課程時數達(含)總上課時數4/5以上者，將獲退還保證金。

正本：臺中市政府教育局、臺中市政府文化局、彰化縣政府教育處、彰化縣文化局、南投縣政府教育處、南投縣政府文化局、苗栗縣政府教育處、公私立大專校院、各公私立高級中學、各公私立高級職業學校、本校各系所

副本：本校東南亞研究中心



裝

訂

線

